附件3：

2024年乡村振兴资金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决策部署，我区需要开展对口支援、对口协作、对口帮扶等工作。盐田区年初预算安排乡村振兴资金6,335万元。其中，安排对口帮扶协作财政帮扶资金4,200万元，用于帮扶河源东源县、潮州饶平县；安排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1,000万元，用于帮扶深汕特别合作区；安排445万元，用于广西乐业、凌云县、河源东源县、潮州饶平县、深汕特别合作区等地工作指挥部、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工作经费及派驻干部补助等；安排对口帮扶资金160万元，用于帮扶广西乐业、凌云县；安排区对口办日常工作经费63万元；安排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30万元；安排15万元用于企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一次性补贴；其他帮扶项目422万元用于对口新疆、河源东源县、潮州饶平县教育帮扶及其他地区文化市场帮扶、退役军人服务帮扶协作等工作。

另外，根据政策要求，对口支援西藏、新疆及驻镇帮镇扶村等资金按要求通过体制结算上解市财政。

相关政策办法：深圳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深圳市对口帮扶汕头、河源和汕尾市驻镇帮镇扶村行动方案》的通知（深对字〔2021〕1号）、盐田区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深圳市盐田区对口帮扶河源市东源县驻镇帮镇扶村行动方案》的通知（深盐对口字〔2021〕1号）、盐田区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深圳市盐田区关于推进东西部协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盐对口字〔2021〕2号）、深圳市对口支援和对口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深圳市与河源、汕尾、汕头、潮州、惠州市对口帮扶协作工作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深对组〔2023〕1号）、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办公室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盐田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的通知（深盐办字〔2023〕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5号）